附件1：

**建设交通类勘察设计高评委专业划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学科组名称** | **评审范围** |
| 1 | 建筑设计 | 从事工业与民用建筑物（含园林仿古建筑物）、构筑物（不含市政基础设施）建筑设计、室内设计、总图运输设计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2 | 结构设计 | 从事建筑物、构筑物（不含市政基础设施）结构设计、幕墙设计、数字化设计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3 | 暖通设计 | 从事空调采暖通风和动力设计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4 | 电气设计 | 从事建筑电气（含照明、智能化方向）设计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5 | 市政设计 | 从事市政基础设施构筑物（不含轨道交通）设计、给排水设计(含建筑给排水设计)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6 | 岩土工程 | 从事岩土工程勘察测试与监测、工程测量与地信、工程地质、水文地质与生态治理、工程物探、地质地震、地震工程等工程技术人员  |
| 7 | 建筑技术研究 | 从事建筑应用技术、建筑材料研究、建筑节能、绿色建筑、建筑环境、工程检验与检测等技术研究与开发的工程技术人员 |
| 8 | 建筑技术经济管理 | 从事建筑设计技术经济及技术管理的工程技术人员 |